**应届毕业生和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

**承诺书**

本人 ，身份证号码： ，

 年 月毕业于 （学校/专业），学制 年。现报名参加2021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矿产测试研究中心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试。

本人报考的是“应届毕业生”岗位，并知悉，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是指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国家规定的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一经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报考岗位要求或弄虚作假的，随时取消其考试和应聘资格。

本人承诺，提交的材料真实、准确，属于以下情况（请在以下符合的选项前打“√”）。

□（一）2021年应届毕业生。

□（二）国家统一招生的2019年、2020年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

□（三）参加“服务基层项目”前无工作经历，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2年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人员。

□（四）普通高等院校在校生或毕业当年入伍，退役后（含复学毕业）2年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退役士兵。

□（五）2019年、2020年取得国（境）外学位并完成教育部门学历认证且未落实工作单位的留学回国人员。

 承诺人：

 年 月 日